

我省又有近千人 被终生禁驾

第三批“终生禁驾”名单曝光

我省“终生禁驾”人员已达2185名

星报讯(皖公宣 孙锐 记者 王涛) 昨日,省公安厅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我省第三批985名“终生禁驾”人员情况。这985名“终生禁驾”人员均因交通肇事逃逸后被追究刑事责任,被公安交警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终生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其中,驾龄最长的26年,驾龄最短的不到1年,年龄最大的71岁,年龄最小的23岁。

据了解,两种情形将被“终生禁驾”:一是因酒后发生交通事故,构成犯罪;二是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构成犯罪。“终生禁驾”意味着今后在任何地方都不能重新报考驾驶证,也不得取得驾驶资格,公安交警部门将把这些人员录入全国统一的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并实施动态监管,一旦发现禁驾人员报名,系统会自动锁定。若被“终生禁驾”后仍开车上路,驾驶人一旦被查处,将按照“无证驾驶”给予罚款和行政拘留15日以内的处罚。省人民政府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省公安厅交警总队已连续三次向社会公开曝光2185名“终生禁驾”人员,在震慑心存



侥幸的交通违法者的同时,也是想提醒驾驶人引以为戒,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自觉抵制酒驾、肇事逃逸等交通违法行为,自觉养成安全驾驶、文明出行的良好习惯。

在此次曝光的985名“终生禁驾”人员中,没有马鞍山籍驾驶员;阜阳籍最多,共171人;最少的是淮南,共13人。

8起较大交通事故 7人追究刑责

星报讯(皖公宣 孙锐 记者 王涛) 昨日,记者从省公安厅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今年以来,我省发生的一次死亡3人以上的较大道路交通事故中,目前已被认定为道路交通责任事故的8起,其中依法追究刑事责任7人(另有2名当事人死亡,不予追究刑事责任),行政处罚14人,交通运输等相关责任部门因监管责任不到位被责成作出深刻检查的17家,相关部门因监管不到位、对事故负有责任的工作人员被政纪处分的16人。

6月26日,宁芜高速发生一起客车与货车相撞,造成12人死亡,26人受伤的重大道路交通事故。省政府“2015·6·26”事故调查组认定,这起事故是因客车驾驶员沙涛酒后驾车、严重超速、操作不当和相关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相关政府及有关部门、单位监管不到位而造成的一起重大道路交通事故。调查组建议对相关4人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7名相关责任人依法予以行政处罚;对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监管责任落实不到位,履行职责不到位的人员予以政纪处分。

举报占用应急车道,73人次获奖 近2万车主

因占用高速应急车道受罚

星报讯(皖公宣 孙锐 记者 王涛) 记者从昨日省公安厅新闻发布会上获悉,今年以来,全省占用高速公路应急车道交通违法行为共计有44191起,涉及违法车辆41955辆(其中小型客车38323辆),现已有19846辆车接受了20863起的违法处理。警方统计发现,小型客车占用应急车道交通违法行为比例居高,达86.7%。其中,皖J23213小型客车占用高速公路应急车道交通违法行为累计达27次,警方昨日将皖J23213等20辆小型车占用高速公路应急车道交通违法行为累计达8起以上的车辆及车辆所有人曝光。

为鼓励公众参与道路交通安全社会监督,严管高速公路占用应急车道交通违法行为,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省公安厅交警总队自11月24日起至12月31日,面向社会开展机动车辆“占用高速公路应急车道交通违法行为有奖举报活动”(本报曾进行报道)。交警总队在互联网“安徽交管e点通”网页设置“机动车辆占用高速公路应急车道举报平台”链接,公众可通过上网点击该平台进行举报。自有奖举报活动开展以来,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与支持,截至12月17日,已受理占用高速公路应急车道违法举报107起,其中通过证据调查与审核的有73起,已兑现奖励金额3650元。

十家运输企业隐患突出被通报

星报讯(皖公宣 孙锐 记者 王涛) 省公安厅昨日还通报了交通安全隐患较为突出的5家客运企业和5家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

据统计,今年9月21日至12月17日,全省客运企业所属车辆共有未处理交通违法记录2817起,涉及客运企业437家。较为突出的5家分别是,“阜阳兴客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颍上客运分公司”,共有61起违法未处理记录;“宿州市运输公司”,共有53起交通违法未处理记录;“亳州市城区客运有限责任公司”,共有44起交通违法未处理记录;“亳州市汽车客运集团总公司”,共有43起交通违法未处理记录;“五河县城乡公交

客运有限公司”,共有41起交通违法未处理记录。

全省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所属车辆共有未处理的交通违法记录2869起,涉及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198家。较为突出的5家分别是“宿州市运达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共有286起交通违法未处理记录;“洪武集团凤阳县奔驰运输有限公司”,共有106起交通违法未处理记录;“萧县欣达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共有104起交通违法未处理记录;“中国石油天然气运输公司安徽分公司”,共有85起交通违法未处理记录;“阜阳市金山运输有限公司”,共有77起交通违法未处理记录。

省城市民首次申领护照签证 明日起可以在老城区办理

合肥启用四个公民因私出国(境)分受理点 目前仅受理事先通过网上预约申请

星报讯(合公新 记者 王玮伟) 自合肥市出入境管理局乔迁至滨湖要素大市场后,不少居民反映,虽然办公区域大了,但地方太远,去办一次证件要耗费整整一天。如今,好消息来了!昨日,记者从合肥市公安局获悉,自12月24日起,合肥首批四个公民因私出国(境)分受理点正式启用。

合肥市出入境管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合肥首批四个公民因私出国(境)分受理点分别是在瑶海公安分局办公楼一楼一站式服务大厅、庐阳区行政服务中心、蜀山公安分局井岗派出所、高新公安分局服务大厅。

从12月24日起,凡是具有合肥市户籍(合肥东、肥西、长丰、庐江、巢湖)的本市居民如需办理首次申领因私普通护照、首次申领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注(仅限个人旅游、团队旅游)、首次申领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及签注(仅限个人旅游、团队旅游)等业

务,除了能在位于滨湖新区要素大市场的合肥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办理外,均可以在瑶海、庐阳、蜀山、高新等四个受理点申请办理。

与此同时,合肥瑶海、庐阳、蜀山、高新等四个受理点仅受理事先通过网上预约的申请。申请人除了在预约网址上预约外,还可以通过搜索微信公众号“合肥警方”或“安徽出入境”进行预约。

需要特别提醒的是,其他类别的出入境业务,以及需在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办理各项出国(境)业务的,目前仍须前往位于滨湖新区要素大市场的市公安局出入境接待大厅申请。

合肥首批四个公民因私出国(境)分受理点

- 1 瑶海公安分局办公楼一楼一站式服务大厅
- 2 庐阳区行政服务中心
- 3 蜀山公安分局井岗派出所
- 4 高新公安分局服务大厅

